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12220581M20241178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梅河口市中心医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梅河口市玉翔轮胎经销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梅河口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梅河口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梅河口市玉翔轮胎经销部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吉林梅河口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梅河口市玉翔轮胎经销部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梅河口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梅河口市玉翔轮胎经销部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换胎服务	-	-	品牌:	1	次	12500.00	12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25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贰仟伍佰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梅河口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李炉信用社

账号：

账号： 075030701101520000083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